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11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12107280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薦派名單 (4052521_11121072800_1_4052521_11121072800_1.pdf、
4052521_11121072800_1_4052521_11121072800_2.odt)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
「111年度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文研習課程實施計
畫(第2梯次)」1份，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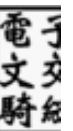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7003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為協助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深化本土語文課程與教學之核心能力，以完備閩南語文師資及課程與教學資源，並落實本土語言文化發展，提升並精進教師於閩南語文應用之能力，爰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11年第2梯次研習課程，相關說明如下：

(一)研習對象：

- 1、依據111學年度國民中學新生選習需求調查，閩南語師資不足學校至少應薦派1人。
- 2、各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具閩南語基礎能力及教學意願之現職教師（含長期代課教師）。



(二)報名方式：

1、薦派教師：請欲薦派教師之國民中學於111年5月30日前，將現職教師薦派名單(如附件)可編輯電子檔及核章掃描檔寄至承辦人電子郵件信箱(a330137@oa.pthg.gov.tw)，將優先錄取並統一匯入系統代為完成報名程序，並請任職學校核予公假登記。

2、教師自行報名：

(1)自111年6月1日起至111年6月10日止，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請擇任職單位所在區域進行報名：

甲、北區（北北基桃竹）：3441234

乙、中區（中彰投雲苗）：3441236

丙、南區（嘉南高屏）：3441241

丁、東區及離島（宜花東外島）：3441242

(2)請填列完整且正確之聯繫資料（含手機、e-mail），俾後續報名審核通知及核發研習證明使用。

(3)通過審核者，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寄發核取通過電子信件，請檢附該核取通知郵件，向任職單位申請公假登記。

(三)本計畫以現階段於國中教育階段任教之現職教師薦派名單為優先，餘依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順序錄取，請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

(四)研習課程：計5日、40小時，含課程、測驗及實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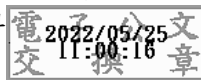
- 1、北區及中區：自111年7月5日起至7月26日止。
- 2、南區、東區及離島：自111年7月7日起至7月28日止。
- 3、課程實施及模擬考與實作策略：因應COVID-19防疫相關規定，均採視訊線上方式辦理，各區線上教室連結，於開課前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

三、完成研習名單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送所屬任職單位之教育主管機關，並於111年8月31日前，匯入該署國民中小學人力資源網。

四、研習課程相關事宜，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賴小姐聯繫詢問，電話：04-22183958或E-mail：taigi2022@gmail.com。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國中部、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國中部、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